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6日在公司东区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监事 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新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审议逐项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资金额的议案》

认为：公司根据政策环境的变化和项目建设的实际进程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将“年产 7100 吨新型药用辅料生产线扩建项目”、“药用辅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延期 18 个月，“硬脂酸镁和二氧化硅生产线改造项目”预计结余募集资金 509.50 万元用于“药用辅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募集资金项目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能够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